

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叶城县教育局的叶城县教育质量提升项目（儿童书画文学进校园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1 年级（拼音练习本（中）、数字练习本（中）），属于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新疆源顺印刷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6人，营业收入为22.504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18.6231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. 1-2 年级（拼音田字格写字本（中）、作文本（中）），属于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新疆源顺印刷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6人，营业收入为22.504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18.6231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3. 3-6 年级（作文本（大）、英语本（中）、练习本（中）、生字本（中）），属于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新疆源顺印刷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6人，营业收入为22.504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18.6231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4. 1-6 年级（数学本（中）），属于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新疆源顺印刷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6人，营业收入为22.504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18.6231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5. 7-9 年级（作文本（大）、英语本（大）、理科作业本（大）、文科作业本（大）、数学作业本（大）、语文作业本），属于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新疆源顺印刷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6人，营业收入为22.504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18.6231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新疆源顺印刷有限公司

日 期：2025 年 05 月 23 日

本项目所属行业为：工业。

注：潜在投标企业属于中小微企业的，请在投标文件中提供“中小企业声明函”，如果未提供或提供虚假的“中小企业声明函”，投标企业将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不利后果。

